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4/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申請表編號	姓名	申請表編號	姓名
55819	黎志飛	67502	吳桂棠
58737	陳金鴻	72365	吳燕玲
55117	鄭加晉	67377	朱那仔
71267	歐陽永光	67213	王道光
54567	莫靜霞	68757	梁先發
53365	邵碧雲	53324	吳敏玲
72363	杜雁薇	57891	陳敏葱
58279	李國棟	66633	李如彬
53323	黃小慧	56954	張四妹
55020	林勳	56608	洪月儀
57517	李鳳	66626	陳培權
63607	許和進	67882	歐嘉輝
66636	李志梅	59286	黃健立
51640	吳家輝	72241	冼榮基
55015	袁錦棠	57272	林彩珍
53379	汪國宏	66779	張家輝
68621	劉永年	58189	鍾偉業
63438	梁美玲	57863	關溢文
69624	馮燕旋	53948	梁智銘
67194	余凱欣	53296	鄭嘉敏
66867	VERA LIU	51729	張睿
72159	梁祐達	57423	黃素芳
60745	古詠建	69587	鍾健業
57227	黃碧茵	68542	鄭華成
71081	莊麗芳	54046	吳世妹
58994	何棣池	66425	陳華彰
71043	NAVARRO RICHIE ESGUERRA	53335	曹嘉敏
53231	張麗開	60259	蔡宇超
62666	郭炳柏	63035	歐沛芳
67381	劉容好	72166	RAMOS PAGDANGANAN ZENaida

根據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1 月 30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氹仔區三房一廳 (T₃) 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指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 長

譚光民

2012 年 1 月 6 日